

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  
年出栏 2.2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 1、概述

项目名称：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年出栏 2.2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大王集镇王集村东北

建设性质：新建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占地 55.5225 亩，均属于一般耕地。包括新建 11 座猪舍。辅助工程：办公室、食职工宿舍等。1 座黑膜沼气池。

项目计划建设时间为 2021 年 1 至 2021 年 6 月，共计 6 个月。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有关规定，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

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建设单位”）依照《办法》中的规定，通过网络平台、媒体报纸、现场公告等分别开展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意见，并认真对待收到的公众意见。

本次环评期间公参进行的内容见下表。

表 1 公众参与方式一览表

形式	时间	地点
第一次网络信息公示	2020 年 11 月 27 日	环评互联网： <a href="http://www.diabbs.net/thread-378206-1-1.html">http://www.diabbs.net/thread-378206-1-1.html</a>
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0 年 12 月 1 日	河南省经济论坛网： <a href="https://hnjjlt.com/guanggao/2020/1211/9926.html">https://hnjjlt.com/guanggao/2020/1211/9926.html</a> 同步公开了环评报告简本
第一次报纸公示	2020 年 12 月 12 日	河南经济报
第二次报纸公示	2020 年 12 月 14 日	河南商报
张贴公示	2020 年 12 月	项目周边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委托环评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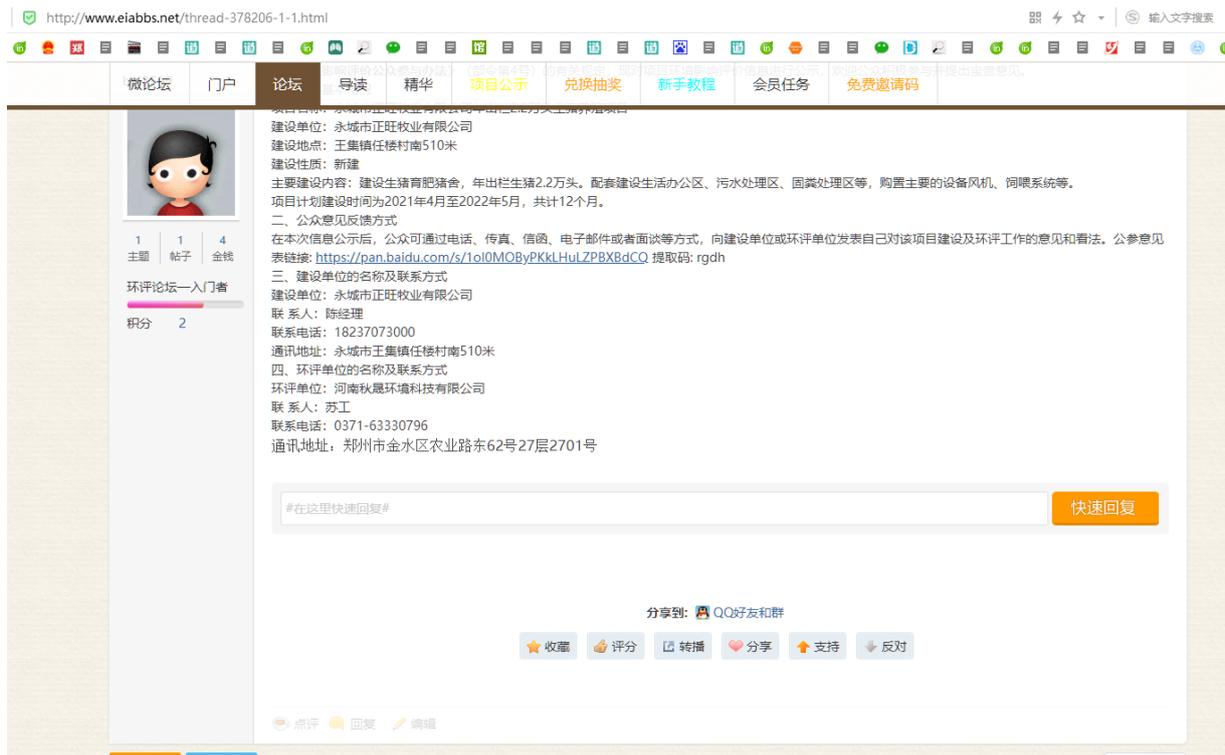
关政府网站公开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的内容、方式、日期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公开方式为网络公示。公示平台为：环评互联网。截图如下：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未收到公众意见及建议。

##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 日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在河南省经济论坛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

- (一) 项目基本情况及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
- (二)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三)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12 月 14 日，共计十个工作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第十条中相关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平台公示。

本次网络平台选取河南经济论坛网，为当地主流网络平台，符合公参办法要求。网络平台公示截图如下：



### 3.2.2 报纸公示

本次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平台为：河南经济报、河南商报。该报纸为河南省内主流报纸，发行量大。

报纸公示的时间为：2020年12月12日和12月14日。共计2次。报纸公示内容符合公

参办法要求。公示图片如下：





**>>> 市场服务专版**

**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年出栏2.2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本项目位于大王集镇王集村东北,年出栏生猪2.2万头。现就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公众可通过访问链接:[https://pan.baidu.com/s/17vDW-FAT\\_g7dDNUo-cEJAgQ](https://pan.baidu.com/s/17vDW-FAT_g7dDNUo-cEJAgQ),提取码:wcwv,也可以联系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获取纸质版报告书。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居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同时鼓励范围之外的公众提出意见。公众意见表见上链接。

建设单位联系人:陈经理 118237073000  
 环评单位联系人:苏工 0371-63330796  
 邮箱:351451315@qq.com

**拍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1月10日10时起至2021年1月1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中原区中原西路169号32号1单元8层169号(不动产权证号:1201007690)房产进行

河南省... 将于2021年15日10时止... 业开发区人民... 对位于河南... 号30层3012... 公开拍卖活... com/0371/13... 号

河南省... 将于2021年11日10时止... 业开发区人民... 对位于郑州市... 号房产进行

3.3 张贴

本次征求意见期间在项目区周边进行了张贴公告。公告如下:



张贴公告照片

### 3.3 查阅情况

本次征求意见期间在网络平台、现场张贴公告、报纸等处均公示了本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电子版链接和公参意见调查表链接，各个公示上均含有建设单位、环评公司的联系方式，并且在建设单位办公地点和环评公司备有报告征求意见稿以供查阅。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需要查阅环评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前后及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未收到公众意见。

## 6、诚信承诺

详见下图。

##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年出栏2.2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年出栏2.2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永城市正旺牧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12月14日

